

亞洲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議案參考資料

**壹、承認事項**

案由一：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 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蘇彥達及陳國宗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併同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經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出具審查報告在案。

(二)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本手冊第 7~14 頁)及附件三(本手冊第 16~31 頁)。

決議：

案由二：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111 年度盈餘分派表」業經第九屆第十一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請參閱附件六(本手冊第 35 頁)。

決議：

## 貳、討論事項

案 由：修正「公司章程」案。 (董事會提)

說明：(一)因應未來可能之業務需求，增加公司營業範圍項目，本次新增「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及「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擬修訂第二條關於營業範圍之項目。

(二)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對於上市櫃公司訂定之具體股利政策規定修正，不得於股利發放比例、金額或區間後，加「為原則」或其他類似規定，擬修訂第二十三條關於股利發放比例之相關規定。

(三)「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本手冊第 36 頁)。

決 議：